公司代码:688081　　公司简称:兴图新科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兴图新科	688081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小华	陈尧
电话	027-87179175	027-87179175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现代服务业示范基地二期5号楼4-9层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现代服务业示范基地二期5号楼4-9层
电子信箱	xingtu@xingtu.com	xingtu@xingtu.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09,924,713.12	630,474,905.66	-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8,968,865.88	526,296,915.90	-7.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7,011,562.88	57,586,864.81	-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44,783.73	-21,749,759.1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899,659.41	-21,792,149.9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0,550.94	-30,271,543.3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9	-3.71	减少1.6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1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45	34.29	增加2.16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45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程家明	境内自然人	39.22	40,408,060	0	0	无	0
武汉兴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7	11,818,291	0	0	无	0
陈爱民	境内自然人	3.16	3,256,840	0	0	无	0
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1,906,746	0	0	无	0
虞玉明	境内自然人	0.84	870,412	0	0	无	0
王卫军	境内自然人	0.75	767,756	0	0	无	0
张伟	境内自然人	0.74	766,080	0	0	无	0
王尚星	境内自然人	0.57	583,677	0	0	无	0
吁强	境内自然人	0.49	500,000	0	0	无	0
林新	境内自然人	0.37	381,753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程家明为公司股东兴图投资之实际控制人。陈爱民与程家明系堂兄弟关系,其直接持有兴图新科3.16%股权,并持有兴图投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其他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81　　证券简称:兴图新科　　公告编号:2024-031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概述

2024年半年度确认的信用减值损失总额为1,039.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4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备注
1	信用减值损失	1,039.14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的减值
	合计	1,039.14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考虑了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测试及估计。经测试，2024年半年度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039.14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1,039.14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四、其他说明

本次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实际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财务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81　　证券简称:兴图新科　　公告编号:2024-029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升亮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特此公告。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81　　证券简称:兴图新科　　公告编号:2024-030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94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4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8.21元，共计募集资金51,906.4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承销及保荐费、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5,283.64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6,622.7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37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6,622.7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0,632.73
	利息收入净额		B2	1,625.8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0
	利息收入净额		C2	9.2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0,632.73[注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635.1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7,625.1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140.22
差异			G=E-F	6,484.94[注2]

[注1]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差异系四舍五入尾差

[注2]2022年9月，公司基于云联邦架构的军用视频指挥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共使用募集资金20,202.14万元，占公司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78.96%，剩余募集资金及待支付资金6,484.94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其中，将铺底流动资金及待支付资金共计3,681.30万元一并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剩下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本报告附件之说明。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金融服务中心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不含已销户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金融服务中心	0050910000073928	11,402,212.34	
	0050910000073936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127909560910188		已销户
	127909560910516		已销户
合计		11,402,212.3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8日、2021年5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81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7日、2022年5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81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81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2024年5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1,135.94万元(截止2024年3月31日数据，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具体金额以转出时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5,43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研发体系和研发环境，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基础技术积累，其效益将最终表现为公司研发实力的增强，技术研发推动的平台产品升级，以及新产品未来产业化后带来的盈利能力提升。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半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622.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632.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于云联邦架构的军用视频指挥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注1]	否	20,658.33	20,658.33	20,658.33		16,433.45	-4,224.88	79.55	2022-9-30	-392.84	否[注2]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注1]	否	4,926.50	4,926.50	4,926.50		3,768.69	-1,157.81	76.50	2022-9-3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58	0.58	100.0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6,037.93	6,037.93	6,037.93		5,430.00	-607.93	89.93			不适用	否
合计		46,622.76	46,622.76	46,622.76		40,632.72	-5,990.04	-	-	-392.8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2024年5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1,135.94万元(截止2024年3月31日数据,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具体金额以转出时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按规定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5,430.00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2年9月,公司基于云联邦架构的军用视频指挥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共使用募集资金20,202.14万元,占公司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78.96%。公司于2022年9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项目铺底流动资金转出以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首发募投项目结项的项目结余募集资金金额2,903.85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铺底流动资金及待支付资金合计3,681.30万元一并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公司于2022年11月4号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待支付资金6,484.94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转出,并将上述两个募集资金账户销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房产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基于云联邦架构的军用视频指挥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项目实施地点由武汉东湖高新开发区大学园路29号光谷物联港的4号楼和5号楼变更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现代服务业示范基地二期5号楼4-9层，此次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注2]募投项目效益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受行业环境持续影响，公司部分新产品验证期较长、业务拓展进度不及预期，相关投入效益尚未充分体现。

公司代码:688369　　公司简称:致远互联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致远互联	68836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芳	李邵
电话	010-88850901	010-888509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均村路甲25号静芯园M座	北京市海淀区北均村路甲25号静芯园M座
电子信箱	duanf@seeyon.com	liangbj@seeyon.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14,270,179.38	1,890,826,086.97	-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3,316,021.21	1,390,856,115.34	-10.6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02,139,344.52	478,817,847.23	-1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424,809.24	20,500,011.08	-43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471,239.77	17,905,586.54	-49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03,909.05	-183,595,412.2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9	1.40	减少6.6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25	-3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25	-34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23	24.49	增加4.74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67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徐石	境内自然人	21.07	24,264,650	0		无	0
张晓兵	境内自然人	4.10	4,725,255	0		无	0
深圳市前海信义一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信义一德信智一号创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02	4,631,166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3年封闭运作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1	3,000,000	0		无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8	2,047,000	0		无	0
黄英	境内自然人	1.73	1,993,584	0		无	0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1,759,875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46	1,682,808	0		无	0
胡守云	境内自然人	1.18	1,361,829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文体娱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1,256,048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4-042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0,000,000.00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前提下，适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0,000,000.00 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的投资产品收益及兑付难以准确精准预估，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此次现金管理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

2.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3.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规范运行，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的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为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理财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0,000,000.00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00,000.00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4-039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徐石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其中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1）。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其中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00,000.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其中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4-041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长徐石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